

怡仁堂(活大禮堂)燈光音響及電源使用申請表

社團活動名稱： _____ (社 章)

社團活動負責人： _____

活動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

不使用外接電源 自備發電機 使用 110V 外接電源 使用 220V 外接電源箱

一、進場(使用)廠商自備電器設備：

1. 燈光 _____
共 _____ 盞 總耗電量：110V _____ (安培) 220V _____ (安培)
2. 音響 _____
共 _____ 具 總耗電量：110V _____ (安培) 220V _____ (安培)
3. 其他 _____
共 _____ 具 總耗電量：110V _____ (安培) 220V _____ (安培)

二、燈光音響

1. 借用怡仁堂燈光、音響、吊具器材者，需經過館方說明指導後使用，未經館方同意禁止擅自使用。
2. 二樓控制室機櫃內器材禁止私自更改設定，如有更動配線需求應通知館方，由館方人員代為操作。
3. 嚴禁拆卸原有器材（如燈具、喇叭）或移動器材位置。
4. 場地使用過程中如發生器材損壞或遺失，須照價賠償或回復原狀。

三、電力使用

1. 已了解怡仁堂不得擅自接用其他電源，並有專業人員確實負責操控，社團有專責同學監督，廠商保證絕無安全顧慮；並願意遵守國立臺灣大學學務處學生活動中心場地管理辦法，借用時間結束，儘速清場恢復。
2. 怡仁堂提供 110V 以及 220V 兩種電壓輸出。110V 電盤(三相四線)提供從預留的無熔絲開關上外接，電流上限為 75A，其餘從壁插接電之電流上限以電盤內標示為準；220V 電盤(三相三線)提供大美規接頭母座外接，電流上限為 100A。廠商若違規使用而造成電源箱、線路等設備損壞，須照價賠償或回復原狀。
3. 怡仁堂內禁止飲食(含飲料及水等)，怡仁堂內及其周遭嚴禁工作人員吸菸，廠商 PA 設備移除後須清潔場地。如屢勸不聽，將列為本館不受欢迎廠商名單並公告周知。

承攬廠商： _____ (印章) 電話： _____

廠商負責操控人員： _____ (簽名) 電話： _____

社團監控人員： _____ (簽名) 電話： _____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生活動中心簽核： _____